

洛阳隆华传热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本公司将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和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1】1348号文核准，洛阳隆华传热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1年9月16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33.00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66,000万元，扣除相关的发行费用人民币4,926.46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61,073.54万元。

截止2011年9月16日，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61,073.54万元已全部存入本公司在中信银行洛阳分行营业部开立的人民币账户7394110182100023569账号。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北京兴华验字(2011)第4-046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储存情况

截止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10,191.09万元，包括募集资金余额7,319.64万元及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2,871.45万元。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 金额	2014年6月 30日余额	备注
中信银行洛阳分行 营业部	7394110182100023569	61,073.5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车站支行	250712723715		469.0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车站支行	263713233098		5,5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	41001501110059888666		1,687.91	
洛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道北支行	673110010000000620		34.09	
洛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道北支行	600110170000004965		2,500.00	
合 计		61,073.54	10,191.09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对照情况

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对照情况，详见附表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1、高效复合型冷却（凝）器扩产项目

高效复合型冷却（凝）器扩产项目投资总额为 23,169.50 万元，募集资金投资 21,195.90 万元。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该项目投资总额由原计划的 23,169.50 万元调增至 24,648.07 万元，增加 1,478.57 万元，占原投资总额的比例为 6.38%；使用募集资金由原计划的 21,195.90 万元调增至 22,475.30 万元，增加 1,279.40 万元，占原募集资金投资额的比例为 6.04%。本次变更已经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

2、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为了合理调配资源，降低管理成本，2012年2月26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

施地点的议案》，将“研发中心扩建项目”地点由原地点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孟津县麻屯镇卢村境内、机场路南侧）变更为位于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内小浪底专线东的公司老厂区内。

（三）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总额的差异情况

1、高效复合型冷却（凝）器扩产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总额的差异情况及原因

截止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高效复合型冷却（凝）器扩产项目实际投资额为17,369.24万元、募集资金后承诺投资额22,475.30万元，实际投资额较承诺投资额节约5,106.06万元，主要是工程项目实际建设时对原项目申报的工艺路线进行了调整和优化及经充分考证，用国产设备代替了进口设备，有效的控制了设备采购成本，节约了设备购置支出。

2、研发中心扩建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总额的差异情况及原因

截止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研发中心扩建项目实际投资额为1,684.66万元、承诺投资额3,201.75万元，实际投资额较承诺投资额节约1,517.09万元，主要是经充分考证，用国产软件替代了部分进口软件及与国外软件供应商充分沟通，软件供应商在价格上给予了较多优惠，此外，本公司从实际应用考虑，与部分软件开发商联合开发适合公司产品的应用软件，降低外购软件的数量，从而导致软件采购成本大幅降低。

3、合资设立上海开山隆华节能技术有限公司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总额的差异情况及原因

2014年2月8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使用超募资金696.49万元及超募资金产生的利息1,803.51万元共计2,500万元用于与浙江开山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合资设立上海开山隆华节能技术有限公司。因上海开山隆华节能技术有限公司所在地上海市土地政策有所调整，影响了土地招牌挂程序的正常进行，截止2014年6月30日，相关投资款尚未支付。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形。

（五）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临时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其他用途的情况。

（六）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期后使用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的结余情况

截止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10,191.09万元，包括募集资金余额7,319.64万元及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2,871.45万元。

2、前次募集资金的期后使用情况

（1）2014年7月11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将高效复合型冷却（凝）器扩产项目及研发中心扩建项目截止2014年5月21日5,115.27万元（包括结余资金4,084.15万元和利息1,031.12万元）永久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截止2014年7月16日，本公司已将前述资金补充了公司流动资金，并将前述资金在2014年5月21日至2014年7月16日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共计47.41万元也一并转入了本公司的流动资金。

（2）本公司根据合同约定，2014年7月1日至2014年8月27日累计支付高效复合型冷却（凝）器扩产项目款436.23万元、支付研发中心扩建项目款43.68万元、支付铺底流动资金1,331.19万元。

截止2014年8月27日，本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3,262.28万元，包括募集资金余额1,424.39万元及利息收入1,837.89万元，扣除高效复合型冷却（凝）器扩产项目及研发中心扩建项目尚未支付的工程项目款及购买设备的质保金727.90万元、尚未支付的设立上海开山隆华节能技术有限公司投资款2,500.00万元，本公司募集资金结余34.38万元，为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对照情况

1、截止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对照情况，详见附表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

（1）高效复合型冷却（凝）器扩产项目：按照对外销售高效复合型冷却（凝）

器产品实现的利润计算。

(2) 设立全资子公司隆华加美节能环保工程(北京)有限公司:按股权比例享受隆华加美节能环保工程(北京)有限公司每年实现的净利润中归属于母公司的份额来计算实际收益。

(3) 收购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及增资:自购买日起,按股权比例享受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每年实现的净利润中归属于母公司的份额来计算实际收益。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收益的原因及情况

本公司研发中心扩建项目未单独直接产生效益,其效益共同体现于本公司最终的产品和服务,该项目不适于单独核算;本公司合资设立的上海开山隆华节能技术有限公司,因该公司尚处于筹备期,故无法单独核算收益。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收益与承诺累计收益的差异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收益与承诺累计收益的差异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中不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对照情况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一致。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洛阳隆华传热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一日

附表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1-6 月: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1	高效复合型冷却 (凝) 器扩产项目	高效复合型冷却 (凝) 器扩产项目	21,195.90	22,475.30	17,369.24	21,195.90	22,475.30	17,369.24	-5,106.06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	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3,201.75	3,201.75	1,684.66	3,201.75	3,201.75	1,684.66	-1,517.09	2013 年 12 月 31 日
3	设立全资子公司隆华加美节能环保工程 (北京) 有限公司	设立全资子公司隆华加美节能环保工程 (北京) 有限公司	-	3,000.00	3,000.00	-	3,000.00	3,000.00	-	2012 年 3 月 9 日
4	收购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	收购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	-	13,500.00	13,500.00	-	13,500.00	13,500.00	-	2013 年 10 月 22 日
5	增资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增资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3,900.00	3,900.00	-	3,900.00	3,900.00	-	2014 年 3 月 5 日
6	合资设立上海开山隆华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合资设立上海开山隆华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	696.49	-	-	696.49	-	-696.49	
7	归还银行贷款	归还银行贷款	-	3,000.00	3,000.00	-	3,000.00	3,000.00	-	
8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11,300.00	11,300.00	-	11,300.00	11,300.00	-	

注 1: 2014 年 2 月 8 日, 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使用超募资金 696.49 万元及超募资金产生的利息 1,803.51 万元共计 2,500 万元用于与浙江开山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合资设立上海开山隆华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注 2: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原因详见本报告之“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三)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总额的差异情况”。

公司法定代表人: 李占明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马金铎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晓凤

附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 项目累计产 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万元)			截止日累计 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序 号	项目名称		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后 第 1 年	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后 第 2 年	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后 第 3 年	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后 第 4 至 10 年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6 月 30 日		
1	高效复合型冷却（凝）器扩产项目	21.19%	884.29	4,335.09	7,315.51	8,972.34	-	-	1,269.99	1,269.99	是
2	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	-	-	-	-	-	-	-	-	-
3	设立全资子公司隆华加美节能环保工程(北京)有限公司	-	-	-	-	-	-51.92	10.17	-70.47	-112.22	-
4	收购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	-	-	-	-	-	-	2,084.35	1,561.36	3,645.71	-
5	增资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	-	-	-	-	-			-
6	合资设立上海开山隆华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	-	-	-	-	-	-	-	-	-
7	归还银行贷款	-	-	-	-	-	-	-	-	-	-
8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	-	-	-	-	-	-	-	-

注 1：本公司以 2013 年 10 月 22 日为合并日，通过支付超募资金 13,500 万元及发行普通股 27,49.49 万股取得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的股权，自 2013 年 11 月起，本公司将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注 2：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是指投资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至截止日期间，投资项目的实际产量与设计产能之比。

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占明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马金铎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晓凤